

红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红旗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部署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现就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我局严格按照“公开为常规，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在确保不泄密的前提下，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将我单位 2023 年度工作动态、工信领域惠企政策、申报指南、各类主题宣传等信息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台进行公开，做到能公开的文件尽量及时向社会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共 15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由局综合办公室牵头，明确专人负责，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报送、审核、发布等流程进行公开发布，并逐条进行审核，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在构建层级分明、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同时，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在局机关微信公众号开设相关主题内容专栏，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不断优化政务公开主题内容，并结合日常工信工作实际公开重点工作信息，例如安全生产、惠企政策宣导、专精特新政策解读等领域信息；二是持续强化网络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对于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严格落实编审流程，严把数据关，规范标题制作，明确发布责任，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强化网络安全责任。

（五）监督保障：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推进政务透明公开，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组织全体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进行学习，不断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风险研判，做好前瞻性引导工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遵循区委、区政府政务信息公开要求，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意识，做到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程公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针对性，提升信息公开时效性，持续优化政务信息质量，助力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信息公开规范性、时效性还需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工作水平成效不显著。

改进情况：我局将着重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专职人员的配备和培训工作，为我局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充分的人力资源保障。二是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不断扩大公开信息的覆盖面，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